

证券代码：872970

证券简称：中科联诚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北京中科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飞飞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北京中科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北京中科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年半年度

报告》，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中科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科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科联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7 日